

「國際商會世界代表會臨時會、第 10 屆亞太諮詢會議暨第 4 屆亞太 CEO 論壇」成果報告

壹、背景說明

國際商會 (ICC) 於今(107)年度 3 月 8 日及 9 日假日本東京新大谷飯店舉辦「國際商會世界代表臨時會」、「第 10 屆亞太諮詢會議」及「第 4 屆亞太 CEO 論壇」，國際商會每年均舉辦一次世界代表大會，其中若有臨時動議，則會以臨時會之方式召集各國家委員會參與，而「第 10 屆亞太諮詢會議」則為區域性會議，參與之國家委員會限定為亞太地區，究其國際商會之業務及各委員會事務之推廣、ICC Academy 之行銷方式等進行交流會談，亞太地區之協調代表為國際商會印度分會，本次會議則由國際商會日本分會主辦，日本將於 2019 年於大阪舉辦 G20 峰會，並於 2020 年舉辦東京奧運，近年亦積極主導各國加入 CPTPP (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展協定)，衍然成為全球推動區域經濟整合的中堅力量，故國際商會日本分會主辦本次會議亦不遺餘力，展現其身為亞太地區經貿強國及世界第三大經濟體之實力，而「第 4 屆亞太 CEO 論壇」則與「第 10 屆亞太諮詢會議」搭配舉辦，主要目的為邀集亞太地區之企業主與會，透過各高階企業主之交流，期盼達成企業與環境永續發展之共識及探討區域之經貿發展合作。

本會身兼國際商會中華台北委員會，為國際商會在台唯一代表處，本會理事長亦身兼中華台北委員會會長，本次會議由本會黃博治副理事長、張宏嘉副理事長偕同拉美非洲處朱淑瑜處長前往與會。

貳、活動紀要

「國際商會世界代表臨時會」於 3 月 8 日下午 13 時至 14 時召開之世界代表會 (World Council) 臨時會乃因先前理事會 (Executive Board) 在去年 12 月的會議上無異議推薦由第一副會長 John W.H. Denton AO 接任秘書長一職，並推薦由理事 Paul Polman 接任第一副會長，兩案擬送世界代表會通過。鑒此，11 國分會援引章程，促成召開本次世界代表會臨時會，

以確保人事及時順利地交接。

「第 10 屆亞太諮詢會議」則於 3 月 8 日下午 14 時至 18 時召開，該會議為不定期召開，目的在於與各亞洲地區會員國，諸如澳洲、香港、澳門、印尼、印度、新加坡、泰國、孟加拉、中國大陸、台灣、日本、韓國、等位於亞洲地區之會員國交流自身業務推廣經驗、及 ICC 各委員會業務之推廣概況等，亞太地區的區域協調代表為印度分會，負責統籌各國業務推廣之狀況並評價，該會議由國際商會印度分會主席 Mr. Harsh Pati Singhania 主持。

3 月 9 日召開之「第 4 屆亞太 CEO 論壇」亦配合亞太諮詢會議不定期召開，第一屆為 2013 年於印度新德里舉行、第二屆為 2014 於中國昆山舉行，第三屆 2016 年於泰國曼谷舉行，本次論壇將邀請約 200 位工商領袖與會，論壇為座談形式，主題分為「改變未來：科技、貿易和工作在亞太的未來」由甫擔任國際商會秘書長之 John W.H. Denton AO 主持，與談人包含印度駐日本大使 Mr. Sujan R. Chinoy、日本產業經濟省代表福永哲郎、日本早稻田大學教授浦田秀次郎，而「透過創新和企業家精神達成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(SDG)」，由國際商會秘書長 Mr. John Danilovich 主持、與談人包含亞太商工總會會長 (CACCI) Mr. Jemal Inaishvili 等。

參、會議內容摘要

RCG 亞太諮詢會議

秘書長 John W.H. Denton AO 表示很高興能參與本次會議，先前曾有數次參與 RCG 會議之經驗，本次感謝日本承辦此活動，在反全球化的聲浪高漲下，全球的經濟基礎顯得愈趨不穩，關稅壁壘的障礙也連帶影響到自由貿易，且造成供應鏈的混亂，在過去的百年間，ICC 致力於推動全球間經貿交流及成長，並設有仲裁服務有效解決商業糾紛，在區域間經貿合作越趨重要的現今，ICC 亦持續扮演著推動政府通過有利於商業發展之政策之角色，透過不斷的努力 ICC 與世界貿易組織(WTO)等國際經貿組織的關係已更加緊密，而聯合國(UN)更賦予了 ICC 觀察員的身分，而

ICC 一概秉持著自由貿易，互惠互惠的原則，期盼全球化的成果能夠使各國雨露均霑。

區域國家間的緊密合作，亦為推動各國經濟發展之關鍵，ICC 之核心在於各國家委員會，各國間應加強彼此間的互動，共同推動更加自由化的商業及投資環境，並加強各中小企業、新創企業的合作，及制定有利於新創企業、數位經濟等趨勢發展之對策，並發展對於環境及企業永續發展目標之共識，達到企業與環境共存共榮的目標。

會中亦討論亞洲地區各會員國參與及推動 ICC 事務之狀況，其中我國參與狀況目前與其他國家相比尚為良好，唯可加強與各亞太地區分會之交流，以及與 ICC 總會交流，將有利於整合本會與亞太及全球經貿之連結，會中亦討論到推行全球之「Incoterm 2020」將於後年推出，目前正徵詢各國專家之意見並修改，將會更符合目前商業環境及貿易現況之規範。

CEO 論壇

本論壇邀請 ICC 秘書長 John W.H. Denton AO 主持，ICC 亞太區主席 Raghu Mody 及 ICC 日本委員會會長佐佐木幹夫致詞及座談，席中，三位秘書長及主席均表示企業經營發展需以環境並重，環境永續發展目標，是各國企業均須發展的重大課題，且未來在科技及自由貿易的引領下，亞太地區的產業將加速智慧化，諸如智慧機械、AI 人工智慧等技術已改變亞太地區的勞力密集產業，企業主應形塑新的就業型態及工作樣貌、制度等配合新技術之發展。

聯合利華(Unilever)執行長 Paul Polman 亦發表演說，表示負擔社會責任且具備良知是身為企業主之必要條件，目前全球經貿現況存在諸多不樂觀之因素，是國與國之間的信任不穩固，領土、種族等的衝突越趨劇烈，貧富不均的狀況亦日趨嚴重，保護主義及民粹意識抬頭，正因如此，貿易的自由化顯得更加重要，每天有許多人受惠於自由貿易而得以脫離貧窮、飢荒，及獲得更好的生活條件與環境，企業主應負起責任，

藉由自由貿易重新平衡全球化的效益，減少外部成本並創造環境的永續發展，設立環境永續發展目標是刻不容緩的。

多數與會之講者亦表示政府機關應創造適合投資者之環境，以帶動就業及經濟發展，各國應積極透過 FTA、CPTPP 等區域經貿協議的洽簽，打造更適合自由貿易之環境，並力促設計新興產業如電子商務、數位經濟之法令及規範，ICC 亦將發揮其影響力，敦促跨國經貿合作。

肆、檢討與建議

一、各公協會應積極參與國際商會事務

我國目前外交發展空間較為嚴峻，但依然可透過非官方的國際型組織爭取更多外交空間及經貿交流，參與 ICC 事務亦是良好解決方案，ICC 系站在工商界之角度，推行有利於工商界之方案及建立規範，我國亦可透過積極參與 ICC 總會會議、區域諮詢會議等多方與其他會員國建立良好經貿合作關係，唯目前有多元之工商協進會等組織，諸如工商協進會、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等，可透過推舉參與 ICC 事務之代表，組成跨各協會之工作小組以專門對應 ICC 事務，已達成更完善之參與效益，為我國爭取更多外交空間及更有利於我商界之各種規範。

二、加強各專業公協會對於 ICC 之涉入程度

ICC 轄下設有專業委員會共 12 個，可多方參與諸如商事法及實務委員會、數位經濟委員會、銀行委員會、通關及便捷化委員會、仲裁及爭議解決服務委員會以及環境能源委員會等，本會定期將上述各委員會訊息轉知各專業公協會，如中華民國律師公會、台北市律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企業永續發展協會、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、台北市電腦公會、中華民國電腦公會全國聯合會等，並建議其多方參與 ICC 各委員會之事務，本會亦可積極派員參與世界代表常會 (World Council)，及亞太地區諮詢會議等，與各分會及總會人士積極交流，從而建立更緊密之夥伴關係，將有效拓展我經貿外交空間。

伍、會議照片



第 4 屆亞太 CEO 論壇與談人，三菱商事特別顧問兼 ICC 日本委員會會佐佐木幹夫(右一)，ICC 第一副會長兼聯合利華執行長 Paul Polman(右二)，新日鐵住金名譽會長三村明夫(右三)，ICC 秘書長(將卸任)John Danilovich(右四)，ICC 亞太區主席 Raghu Mody(右五)，ICC 準秘書長 John W.H. Denton AO(右六)



本會與會人黃博治副理事長(左一)，張宏嘉副理事長(左二)，拉美非洲處朱淑瑜處長(左五)，於第 10 屆亞太諮詢會議與 ICC 亞洲區執行董事李如松女士(左三)，ICC 亞太區主席 Raghu Mody(左四)合影。



本會黃博治副理事長(左一)於會後致贈禮品予 ICC 亞洲區執行董事李如松女士(右一)。